

**2022 年度**  
**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  
**部门决算**

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18 日

# 目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4
一、部门职责 .....	4
二、机构设置 .....	5
<b>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3
<b>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b> .....	15
<b>第四部分 附件</b> .....	18
<b>第五部分 附表</b> .....	2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9
二、收入决算表 .....	29
三、支出决算表 .....	2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2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29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2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29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9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29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29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29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根据区委、市总工会的部署，结合市中区实际，确定工会工作的指导思想、目标和任务，领导全区工会工作。

2. 贯彻执行市、区工会代表大会、全委会确定的方针任务、决议和工作目标要求，依照法律和章程，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推动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根本方针的贯彻落实。

3. 围绕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和市总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政策、措施、制度的制定；对侵犯职工合法权益重大事件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4. 指导各级工会加强自身建设和改革，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执行，按照区委和市总工会的要求，研究制定工会的各项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

5. 协助区级有关部门管理区级产业工会、工会工作委员会、区属企业，事业单位和机关工会的领导班子；监督、检查区总工会机关党员干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研究制定并执行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全区工会干部的培训和送培工作。

6. 协助区政府做好全国劳模、省劳模、市劳模和区劳模的推荐、评选工作。协助全总、省总、市总做好在我区的全国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省劳模、市劳模的管理工作，负责区劳模的管理工作。

7. 负责全区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研究、制度兴办职工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8. 按照区委和市总工会的部署和要求，做好国际工运的研究和工会国际联系交往工作。

9.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市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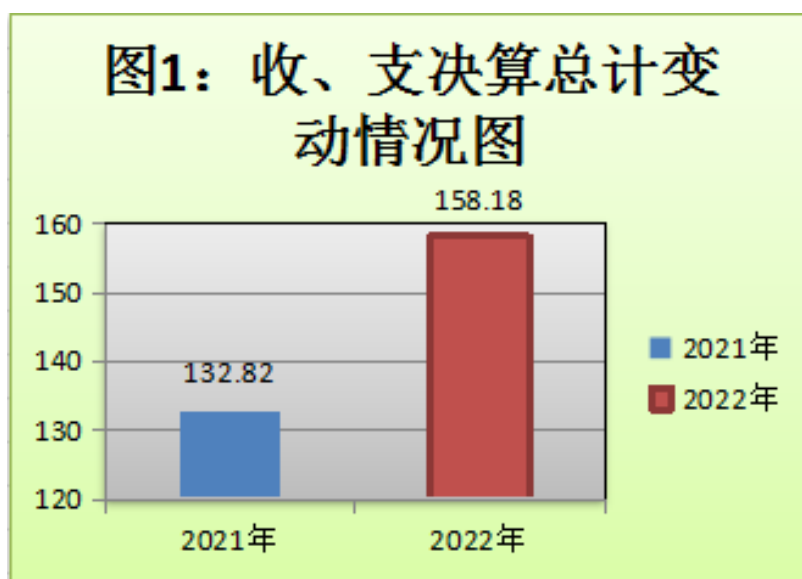
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0 个。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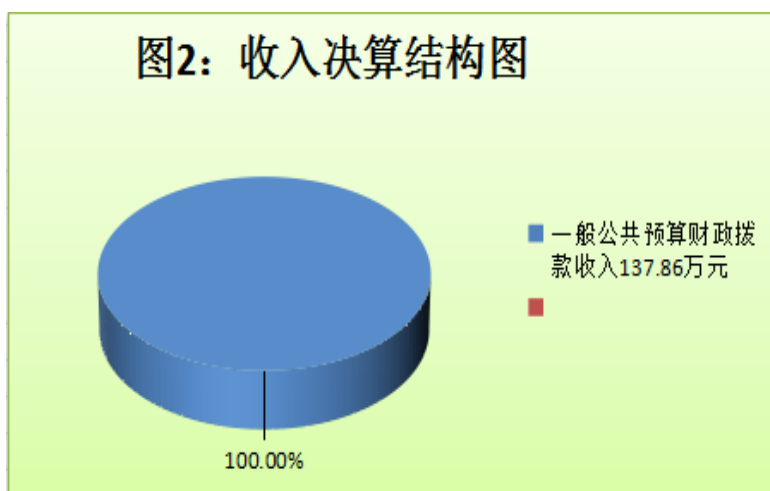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158.18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5.36 万元，增长 19.09%。主要变动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增加。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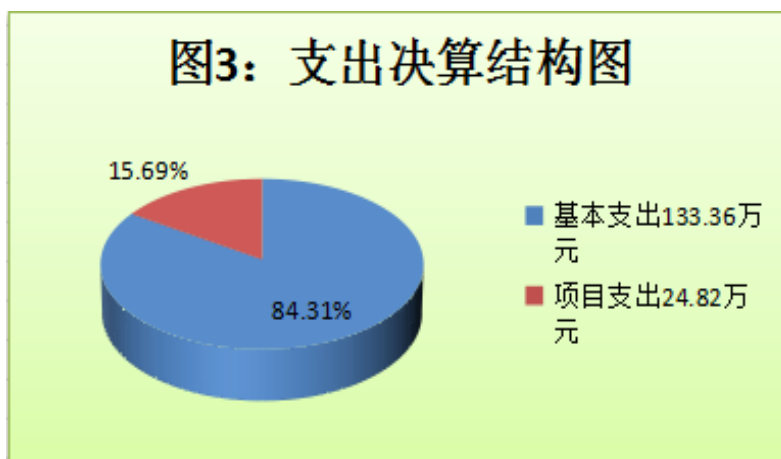
2022 年本年收入合计 137.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7.86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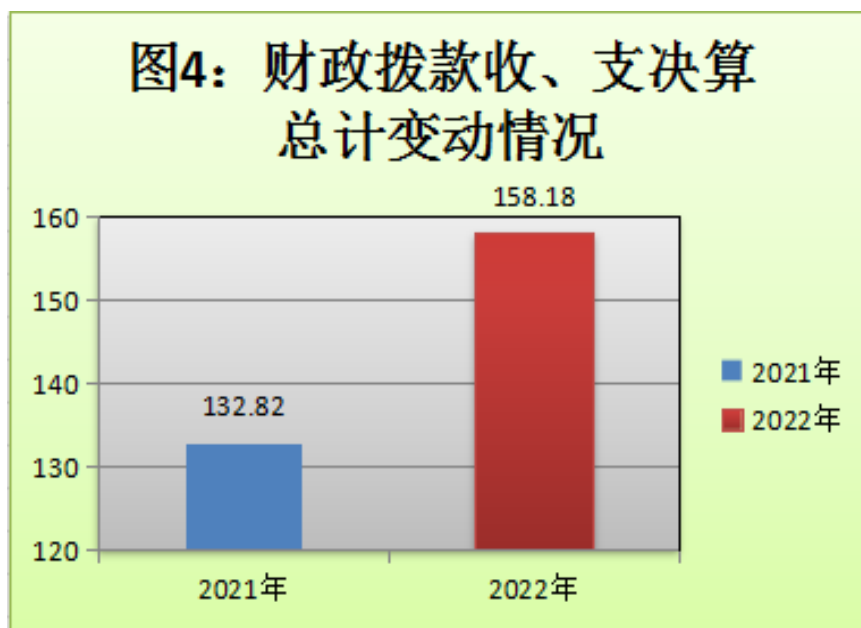
2022 年本年支出合计 158.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3.36 万元，占 84.31%；项目支出 24.82 万元，占 15.6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8.18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5.36 万元，增长 19.09%。主要变动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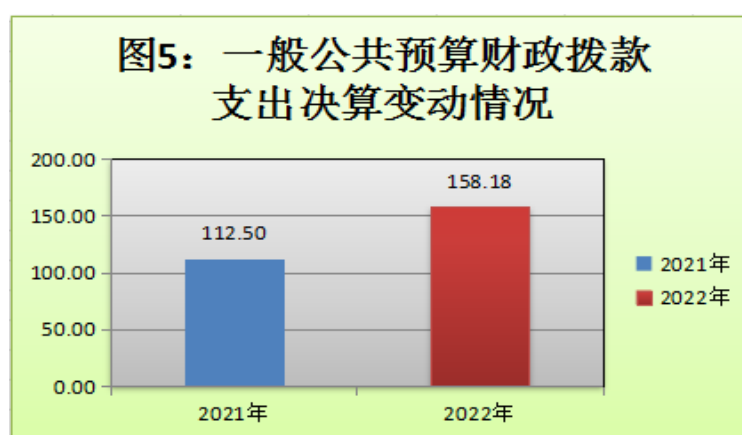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8.1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5.68 万元，增长 40.60%。主要变动原因是上级专项资金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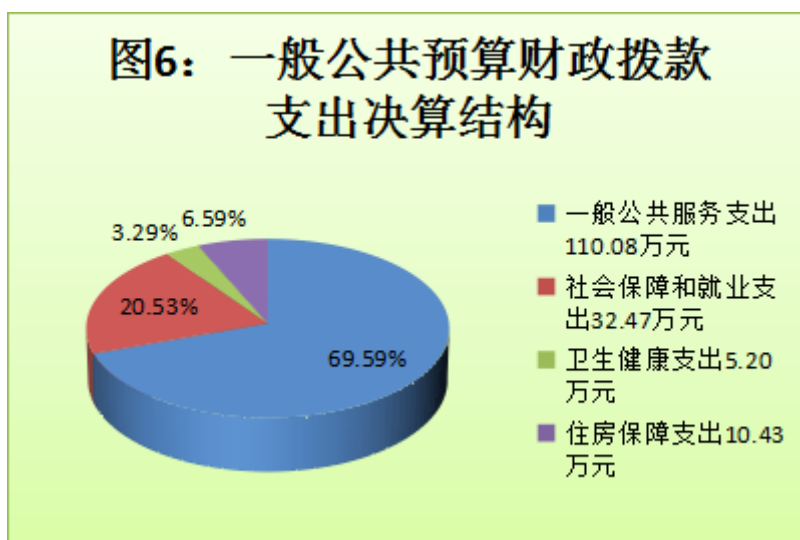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

状图)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58.1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08 万元，占 69.5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7 万元，占 20.53%；卫生健康支出 5.20 万元，占 3.29%；住房保障支出 10.43 万元，占 6.59%。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58.18，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85.2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0.6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3.9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8.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19.7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0.7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3.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2.1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0.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3.3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0.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

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2.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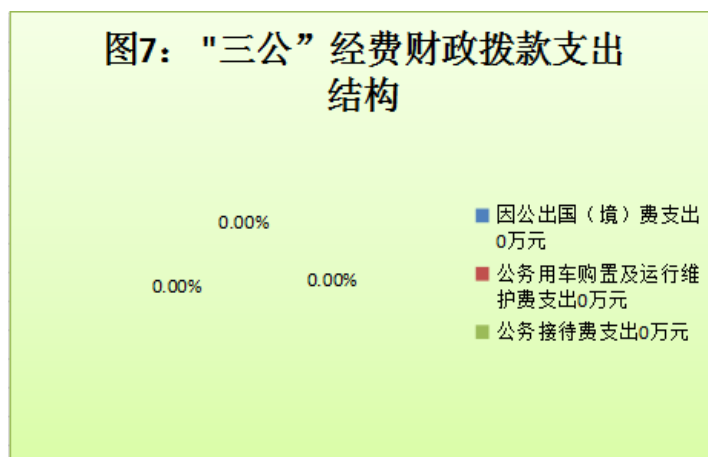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较上年无变化。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1 年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无人出国（境）。

开支内容包括：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1 年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经费预算，无相应支出。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1 年无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

经费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62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51 万元，增长 4.2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相应经费增加。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套)。

#### (四)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2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项目运转经费、省财工会专项资金、劳模费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3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3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综述：2022 年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查自评结果良好，基本达到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较好地完成了各项任务，切实履行了工会工作职责，有效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指财政对工会事务的补助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群众团体事务方面的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1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

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1.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3.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 2022 年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 (一) 机构组成。

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 (二) 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 1. 机构职能

(1)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根据区委、市总工会的部署，结合市中区实际，确定工会工作的指导思想、目标和任务，领导全区工会工作。

(2) 贯彻执行市、区工会代表大会、全委会确定的方针任务、决议和工作目标要求，依照法律和章程，组织和指导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推动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根本方针的贯彻落实。

(3) 围绕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区委、区政府和市总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政策、措施、制度的制定；对侵犯职工合法权益重大事件进行调查并提出处理意见，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

理。

(4) 指导各级工会加强自身建设和改革, 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执行, 按照区委和市总工会的要求, 研究制定工会的各项组织制度和民主制度。

(5) 协助区级有关部门管理区级产业工会、工会工作委员会、区属企业, 事业单位和机关工会的领导班子; 监督、检查区总工会机关党员干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研究制定并执行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 负责全区工会干部的培训和送培工作。

(6) 协助区政府做好全国劳模、省劳模、市劳模和区劳模的推荐、评选工作。协助全总、省总、市总做好在我区的全国劳动模范、“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省劳模、市劳模的管理工作, 负责区劳模的管理工作。

(7) 负责全区工会经费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 研究、制度兴办职工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8) 按照区委和市总工会的部署和要求, 做好国际工运的研究和工会国际联系交往工作。

(9) 承办区委、区政府和市总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 2. 人员概况

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编制 7 个, 截止 2022 年底实有在职人员 7 人。

### (三)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2 年市中区总工会的总体要求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

六中全会精神和省委十一届十次全会、全总十七届五次执委会和省总十四届五次全委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全面加强理论学习，持续强化思想引领，大力弘扬劳模精神，积极助力疫情防控，大力开展劳动竞赛，不断推动改革创新，巩固深化帮扶解困，着力抓好民主管理，切实强化依法维权，加强基层建会管理，完善网上平台建设，提升干部队伍素质，从严抓实党的建设，统筹推进其他工作，下足气力、主动作为、全力奋战，团结动员广大职工为推动市中区高质量发展再立新功。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发挥工会主力军作用，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道路；认真履行加强基层工会建设的主体责任，依法推进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切实做好困难职工帮扶工作，切实履行维权维稳职能；加强组织建设依法推进基层工会规范化建设，全力抓好“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全面抓好工会工作；狠抓干部队伍和党风廉政建设。我单位根据财政要求，严格进行绩效管理，部门整体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都明显增强，切实提升了机关整体支出效益，有力推动了各项工作开展，实现了部门预算管理总体目标。

##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 1. 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决算收入总额为158.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7.8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元，上级补助收入0.00元，事业收入0.00元，经营收入0.00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其他收入0.00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0.32万元。

## 2. 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决算支出总额为158.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0.0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4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2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43万元。

## 3. 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无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

##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 1. 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决算收入总额为158.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7.86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20.32万元。

### 2. 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2年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决算支出总额为158.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10.08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4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2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43万元。

### 3. 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2022 年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无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

### 三、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 （一）部门整体履职绩效分析。

#####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 年，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总工会的大力支持下，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相关文件规定，扎实做好预算工作，确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按照国家财经制度、工会财会制度和相关政策规定，进一步严格审批程序，完善财务制度，强化监管措施，规范支付手续，较好地完成了全年绩效目标，有效的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和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充分发挥了资金的使用效益。

##### 2. 部门履职情况

2022 年，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积极履职，强化管理，保障各方面工作稳步推进。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完善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各方面工作稳步推进。根据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体系评分，得分 95 分。我们将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控制各项经费的开支，提高经费的使用效率。

#### （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分析。

##### 1. 整体情况

2022 年，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严格按照财政局预算编制要求，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对“劳模费”“项目运转经费”等

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申报表，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相关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末开展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决算编制合理，全年预算执行情况良好，严格遵守各项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执行有效且及时，资金无截留、无挪用，无年末资金结转和结余，项目无违规记录等情况。

## 2.100 万以上项目

2022 年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无 100 万以上的项目。

### （三）结果应用情况。

区总工会高度重视部门资金的绩效工作，通过评价资金预算收支的绩效状况，为预算编制提供决策依据，促使预算编制更加科学、合理和准确。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合理、规范、有效使用资金以达到改进预算管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地发挥工会职能。

##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 （一）评价结论。

2022 年本部门履职及履职效益情况良好。一是对各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额度进行控制，坚持“厉行节约”原则；二是各项工作均能够按时完成，且质量较高；三是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效果达到了预期目标。

### （二）存在问题。

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有待加强。

### （三）改进建议。

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科学性，做好各项经费细化，提高预算针对性和资金使用效率，合理编制部门预算。

附表：部门整体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2年度）

# 区级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体系评分表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评价方式		评价属性		部门打分	备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整体评价	样本评价	定性评价	定量评价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70分)	目标管理 (40分)	目标制定	10	是否开展部门内部绩效目标审核工作。	部门组织对本部门(含下属单位)绩效目标开展内部审核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	√		√	9		
			10	根据年度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科学合理、规范完整、细化量化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	1.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绩效目标编制规范完整的,得4分,否则酌情扣分。 3.绩效目标编制细化量化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4.绩效目标编制与预算安排相匹配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整体支出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率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10。	√	√	√	√	8		
		目标实现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整体支出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率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数量指标个数/全部数量指标个数(即评价选取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0。	√			√	10		部门自评范围部门所有纳入绩效管理的项目
			10	评价部门绩效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部门绩效项目绩效为核心,评价部门绩效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偏离度,单个数量指标实际完成率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30%以上的,均不计分。该项指标得分=达到预期值的项目绩效目标包含的所有数量指标)*10。		√		√	10		
	动态调整 (15分)	支出控制	10	部门公用经费及非专项资金支出控制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用品、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等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预算实际偏差率在10%以内的,得10分,偏差率在10%-20%之间的,得5分,偏差率超过20%的,不得分。	√			√	10		
			5	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	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或对发现问题提出预算收回、调整预算意见并加以落实的得5分,加存在未及时处理落实的,按未进行问题整改的项目数量/监控发现问题项目总数*5分扣,直至扣完。	√			√	5		
		5	评价部门在6、9、11月的预算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6、9、11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40%、67.8%、82.8%。 6、9、11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1分、2分、2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	√			√	4			
	完成结果 (10分)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低)	5	评价部门绩效项目当年资金结余情况。	部门绩效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0.1的项目数/部门绩效项目总数*5。	√			√	5		
		绩效结果	5	根据审计监督、财会监督等部门反馈结果,反映部门上半年度部门绩效问题。	根据评价年度审计监督、财会监督和部门自查结果,出现未落实整改机关逾期不予相关要求,以及部门绩效管理方面绩效问题等问题的,每个问题扣1分。	√		√	√	5		
	绩效管理应用 (30分)	内部应用 (10分)	绩效管理	10	部门内部绩效管理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情况纳入内部考核体系,得5分;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考核机制的,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9	
信息公开 (5分)			10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绩效评价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	√		√	√	10		
整改反馈 (10分)		问题整改	5	评价部门针对绩效管理结果反馈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算、绩效监控核算和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反馈整改,得5分,否则酌情扣分。	√		√	√	5		
		应用反馈	5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管理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管理情况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		√	√	5		
扣分项 (10分)			10	被评价单位配合评价工作情况。	财政部门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中,评价组发现被评价对象拖延提供、提交资料不及时等拒不配合评价工作的,经报财政部门确认后扣0.5分/次予以扣分,最高扣10分(应为财政部门绩效评价)	√		√	√			
<b>部门整体自评得分</b>										<b>55</b>		

##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劳模费	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5	2.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区财政预算 2.50 元，用于原市属企业移交市中区劳模、市中区劳模共 27 人劳模荣誉津贴。发放标准：全国劳模 100 元/人/月，文革前（1966 年 6 月前，下同）获此称号的 120 元/人/月；省劳模 80 元/人/元，文革前获此称号的 100 元/人/月。发放方式：按月银行转帐至乐山市市中区社会保险事务中心账户。为体现党和政府对先进模范人物的关怀，营造尊重劳模、关爱劳模、劳模光荣、劳动伟大和人人争做贡献、争当劳模的社会风气。			2021 年劳模补助费 2.50 万元已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发放到位，执行有效且及时，资金无截留、无挪用。通过项目实施，使劳模切实感受到党和政府对先进模范人物的关怀，受到劳模的拥护和社会好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国劳模补助人数	≥1 人	1 人	4	4	
		四川省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补助人数	≥16 人	16 人	3	3	
		文革前获四川省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补助人数	≥8 人	8 人	3	3	
		文革前获全国劳动模范补助人数	≥2 人	2 人	3	3	
	质量指标	四川省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补助支付准确率	=100%	100%	3	3	
		文革前获四川省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补助支付准确率	=100%	100%	3	3	
		全国劳模补助支付准确率	=100%	100%	3	3	
		文革前获全国劳动模范补助支付准确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四川省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补助支付及时率	=100%	100%	3	3	
		文革前获四川省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补助支付及时率	=100%	100%	3	3	
		全国劳模补助支付及时率	=100%	100%	3	3	
		文革前获全国劳动模范补助支付及时率	=100%	100%	3	3	
	成本指标	文革前获全国劳动模范补助支付标准	≤120 元/人/月	120 元/人/月	4	4	
		四川省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补助支付标准	≤80 元/人/月	80 元/人/月	3	3	
		文革前获四川省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补助支付标准	≤100 元/人/月	100 元/人/月	3	3	
		全国劳模补助支付标准	≤100 元/人/月	100 元/人/月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劳模补助应补尽补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劳模补助发放管理机制健全性	优良中低差	优良中低差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劳模及家属满意度	≥95%	95%	10	10	

说明：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项目运转经费	年度:	2022 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	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 年根据单位日常工作安排预算 2.00 万元，用于印制工会宣传资料和袋子不少于 20000 份，保障区总工会机关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2022 年区总工会项目运转经费 2.00 万元已全部按规定支付完毕，执行有效且及时，资金无截留、无挪用。通过项目实施，保证区总工会机关正常运行，工作有序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 (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宣传资料和袋子印制数量	≥20000 份	20000 份	9	9	
	质量指标	宣传资料和袋子印制合格率	=100%	100%	9	9	
	时效指标	宣传资料和袋子印制及时率	=100%	100%	9	9	
	成本指标	宣传资料和袋子印刷成本	≤20000 元	20000 元	9	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资料结果利用率	=100%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区总工会内控制度建设情况	优良中低差	优良中低差	14	14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说明：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 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省财工会专项资金		年度:	2022年		
主管部门:		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		实施单位:	乐山市市中区总工会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32			20.32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0.32			20.3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安排20.32万元,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对困难职工、农民工、基层工作派往挂职干部职工、抗灾一线职工进行元旦春节期间送温暖慰问和常态化送温暖慰问,切实把党和政府的关怀、把工会“娘家人”的温暖送到广大职工的心坎上。				2022年已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将20.32万元专项资金发放到位,执行有效且及时,资金无截留、无挪用,通过项目实施,切实把党和政府的关怀、把工会“娘家人”的温暖送到广大职工的心坎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比)	得分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分)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常态化送温暖慰问农民工人数		≥106人	106人	2	2
		常态化送温暖慰问抗灾一线职工人数		≥66人	66人	2	2
		常态化送温暖慰问基层工作派往挂职干部职工人数		≥2人	2人	2	2
		元旦春节期间送温暖慰问农民工人数		≥47人	47人	2	2
		元旦春节期间送温暖慰问困难职工人数		≥26人	26人	2	2
	质量指标	常态化送温暖慰问抗灾一线职工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100%	3	3
		元旦春节期间送温暖慰问农民工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100%	3	3
		常态化送温暖慰问困难职工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100%	3	3
		常态化送温暖慰问基层工作派往挂职干部职工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100%	3	3
		常态化送温暖慰问困难职工资金支付准确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常态化送温暖慰问农民工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3	3
		常态化送温暖慰问抗灾一线职工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3	3
		常态化送温暖慰问基层工作派往挂职干部职工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3	3
		元旦春节期间送温暖慰问农民工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3	3
	成本指标	元旦春节期间送温暖慰问困难职工标准		≤1000元/人	1000元/人	2	2
		常态化送温暖慰问农民工标准		≤800元/人	800元/人	2	2
常态化送温暖慰问抗灾一线职工标准		≤800元/人	800元/人	2	2		
常态化送温暖慰问困难职工标准		≤1000元/人	1000元/人	2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送温暖慰问金发放早发率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送温暖慰问资金发放管理机制健全性		优良中低差	优良中低差	15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说明:1. 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分;

2. “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90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